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增加价格调整机制相关事项的

审核意见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经认真审核，我们就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修订稿）》及其摘要相关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1、公司在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中增加价格调整机制，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的情形。

2、公司在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中增加价格调整机制，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定价的公允性，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3、我们同意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增加价格调整机制并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7月27日